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1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后生效。
- 2、合同虽然已对各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中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造成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3、合同的履行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一、合同签署概况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环保”）为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源环保于2022年1月8日与云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裕能”）签订了《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公司向云南裕能销售厢式压滤机，合同价税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02,492,692.00元。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安宁工业园区麒麟片区麒麟路12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生产、销售、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云南裕能与公司及兴源环保不存在关联关系。

2、类似交易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及兴源环保未与云南裕能发生类似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南裕能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合同的交易双方签订了规范的设备买卖合同，能够促进各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的主要条款

交易价格：合同价税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02,492,692.00 元；

结算方式：按照预付款、提货款、安装调试验收款和质保金分期付款；

合同签署时间：2022 年 1 月 8 日；

合同生效条件及时间：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后生效；

交货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2、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与赔偿、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2,492,692.00 元，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本合同履约情况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以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2、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3、公司顺应国家政策导向及行业市场发展趋势，积极布局 and 研发可应用于新能源领域的产品。本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开拓兴源品牌压滤机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进一步强化公司产品服务于新能源领域行业的优势地位，巩固和提升公司压滤机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经营长远发展。

4、公司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上述合

同的顺利履行，上述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虽然已对各方权利及义务、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在履行过程中存在受行业政策、国内经济、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合同的履行情况；
- 2、备查文件《设备买卖合同》。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